西安维抢修中心土地报批及不动产权证书办理委托服务项目（土地证办理）招标公告

（招标编号：GXTC-C-26570438）

一、招标条件

本招标项目西安维抢修中心土地报批及不动产权证书办理委托服务项目（土地证办理）已按要求履行了相关报批及备案等手续，招标人为国家石油天然气管网集团有限公司西北分公司，招标项目资金来自企业自筹，出资比例为100%，资金已经落实。本项目已具备招标条件，现进行公开招标。

二、项目概况与招标范围

2.1 项目概况：西安维抢修队用地未取得用地手续及相关不动产登记手续，总用地面积约18879平方米，根据国家管网集团用地管理有关规定，需完成该宗土地及房产不动产权证办理工作。为确保依法合规，现需对该宗土地的报批及地上建筑物不动产证办理服务，取得合规土地手续及完成地上建筑物不动产证登记办理。

采购估算额：400万元（含税，税率6%）。

2.2 招标范围：本项目工作为开展西安维抢修中心1宗用地组卷报批及不动产权证办理，申请项目立项，前期数据对接，地方政府协调对接，项目全周期勘测定界工作，用地规划调整，违法用地处置，项目前期各专项评价，用地组卷报批，房产鉴定与消防验收，供地手续办理，不动产权证书办理，协调自然资源部门及属地政府出具相关文件等全部技术服务工作。

2.3 标段划分及中标人数量及份额分配：本项目不划分标段，确定1名中标人。

2.4 服务期限：自合同签订之日起至2029年6月31日。

2.5 服务地点：陕西省西安市高陵区。

2.6 合同签订：本项目由西北公司西安输油气分公司实施招标，招标完成后由西安输油气分公司以国家管网集团北方管道有限责任公司西安输油气分公司为签约主体与中标人签订合同，并负责合同履行及结算事宜。

三、投标人资格要求

1.资格要求

投标人须是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注册的独立法人或其他组织。与招标人存在利害关系可能影响招标公正性的法人、其他组织或者个人，不得参加投标。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单位，不得参加同一标段投标或者未划分标段的同一招标项目投标。

2.资质要求

投标人须具备测绘乙级及以上和国土空间规划（城乡规划）编制乙级及以上资质。**（提供证书扫描件）**

3.业绩要求

自 2023 年 1 月 1 日至投标截止日，投标人至少完成 1 项建设用地组卷报批服务项目业绩或用地组卷类相关业绩（不动产权证办理）。

投标人应提供以下任意一项证明资料。

（1）项目合同主要页（包括但不限于合同首页、服务范围页、合同签署页等内容）及对应任意一张结算发票扫描件。

（2）中标（成交）通知书扫描件及对应任意一张结算发票扫描件。

时间以合同签订时间或中标（成交）通知书签发时间为准，发票由评标委员会现场进行查验。未按照本要求提供的业绩或发票现场无法查验的均不予认定。

4.财务要求

（1）投标人未被责令停产停业、暂扣或者吊销许可证、暂扣或者吊销执照；未进入清算程序，或被宣告破产，或其他丧失履约能力的情形；**（提供承诺，格式自拟）**

（2）投标人须提供 2025 年度经会计师事务所或审计机构出具的财务审计报告扫描件（财务审计报告应当包含报告正文、资产负债表、利润表（损益表）、现金流量表，报告正文应当有会计师事务所公章，2 个注册会计师的签字和注册会计师个人执业印章），投标人提供的财务审计报告须在财政部“注册会计师行业统一监管平台（https://acc.mof.gov.cn/）”**完成赋码备案，并带有该平台统一赋码的二维码及报告编码，**评标委员会在评标现场通过注册会计师行业统一监管平台（https://acc.mof.gov.cn/）进行在线深度查验，查验结果显示财务

报告未在系统备案或财务报告状态不可深度查验或财务报告在系统撤销赋码或财务报表关键指标与会计师事务所填报不一致，均将予以否决。

投标人成立时间不足一个财务年度的，须提供投标人成立时至投标截止前一个月内的财务报表，财务报表包含资产负债表、利润表（损益表）和现金流量表。

投标人（如事业单位或其他组织）没有经第三方审计的财务报告，须提供相关说明文件，及符合上述要求年份的财务数据等。

注：未按要求提供资料或根据财务数据测算为资不抵债的，否决其投标。

5.信誉要求

（1）投标人未被“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网站（www.gsxt.gov.cn）列入经营异常名录或严重违法失信名单。**（投标截止日前已移出按照未列入执行）**

（2）投标人、法定代表人或负责人未被人民法院在“中国执行信息公开网”网站（http://zxgk.court.gov.cn）列入失信被执行人**（投标截止日前已移出按照未列入执行）。**

（3）投标人、法定代表人或负责人未被“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列入严重失信主体名单**（投标截止日前已移出按照未列入执行）。**

（4）2023 年 1 月 1 日至投标截止日，投标人、法定代表人或负责人在“中国裁判文书网”网站（wenshu.court.gov.cn）查询无行贿犯罪。

（5）2023 年 1 月 1 日至投标截止日，投标人未发生重大的质量、安全、环境事故。（**提供承诺，格式自拟**）

（6）没有被国家管网集团禁止其投标的处理决定且未被国家管网集团列入《投标失信单位处理清单》，没有被西北公司禁止其投标的处理决定（招标人提供）。**（投标截止日前已移出按照未列入执行）**

评标委员会应在评标现场对以上（1）（2）（3）（4）（6）中涉及的网站进行查询、投标人失信行为等处理名单内容进行查验，以现场查验结果为准，存在上述问题的投标将被否决。

6.人员要求

（1）投标人所投项目配置人数不少于 5 人。**所有人员均须为投标人自有员工，投标人应在投标文件中提供投标截止日前 120 日内任意 1 个月的参保缴纳**

证明。

（2）项目负责人：自 2023 年 1 月 1 日至投标截止日，项目负责人至少具有 1 项建设用地组卷报批服务项目业绩或用地组卷类相关业绩（不动产权证办理）。业绩须为投标人本单位业绩。

项目负责人业绩须提供以下两个有效证明资料：

（1）合同主要页扫描件；

（2）其他能证明项目负责人与项目业绩之间关联的材料。

7.其他要求

（1）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2）满足国家法律法规规定的其他情形。

四、招标文件的获取

4.1 获取时间：2026 年 11 月 04 日 17:00 至 2026 年 11 月 10 日 17:00（北京时间）

4.2 获取方法：

（1）在国家管网集团电子招标平台（https://iscm.pipechina.com.cn:8443/home/）**免费下载招标文件**。1）“注册”方式详见【数字供应链平台-操作指南-《国家管网集团电子招标平台操作手册-投标人》】；2）“项目参与”方式详见《国家管网集团电子招标平台操作手册-投标人》）。潜在投标人如遇到电子招标平台使用问题，可致电客服热线：0574-22762077。服务时间 8:00-18:00（工作日）。

（2）本招标项目为全流程电子标，投标人需要使用“国家管网集团电子招标平台”完成投标工作，因此投标人必须办理 CA（与获取标书同时办理，办理时间约五个工作日，具体操作请见数字供应链平台-操作指南-《国家管网集团电子招标平台操作手册-数字证书及电子签章办理》）。CA 章服务收取的费用与招标人/招标代理机构无关。

（3）投标人获取招标文件后需在招标代理机构业务系统中完成单位信息注册（免费）：http://user.gxzb.com.cn/ztb/unit/login/register.jsp

五、投标文件的递交

5.1 递交截止时间：2026 年 11 月 25 日 09 时 00 分

5.2 递交方法：网上递交。本项目采用全流程电子招投标，投标人在“国家管网集团电子招标平台（https://iscm.pipechina.com.cn:8443/home/）”提交电子投标文件。考虑投标人众多，避免受网速影响，以及网站技术支持的时间，建议请于投标截止时间前 24 小时完成网上投标文件上传。

六、开标时间及地点

6.1 开标时间：2026 年 11 月 25 日 09 时 00 分

6.2 开标地点及方式：国家管网集团电子招标平台（https://iscm.pipechina.com.cn:8443/home/）网上开标，不再集中组织线下开标仪式。投标人应准时进入开标大厅，并在开标时间后 30 分钟内解密投标文件；所有投标文件解密完成后 15 分钟内确认开标结果，超过规定时间后未确认视为认同开标结果。因投标人原因造成投标文件未解密的，视为撤销其投标文件；因投标人之外的原因造成投标文件未解密的，视为撤回其投标文件。

七、发布公告的媒介

本公告同时在中国招标投标公共服务平台（http://www.cebpubservice.com）、国家管网集团电子招标平台（https://iscm.pipechina.com.cn:8443/home/）上发布。

对于因其他网站转载并发布的非完整版或修改版公告，而导致无法正常获取招标文件的情形，招标人及招标代理机构不予承担责任。对招标文件有疑问请联系招标代理机构；对网上操作有疑问请联系平台客服，**客服电话：0574-22762077。**

八、监督部门

本项目的监督部门为国家石油天然气管网集团有限公司西北分公司战略执行部，监督电话：029-85786108。

九、联系方式

招标人：国家石油天然气管网集团有限公司西北分公司

地址：西安市经济技术开发区凤城八路 4555 号 B 座 1001 室

联系人：杨工（技术）、贾工（商务）

电话：15809689662（技术）、15691910555（商务）

招标代理机构：国信招标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执行机构：国信招标集团股份有限公司陕西分公司

地址：陕西省西安市南二环西段 58 号成长大厦 20 层

联系人：肖君玲、钞小龙、刘洋、贾天佼、胡智运

电话：15637780510、18191792135、18702948139

电子邮箱：gx86533155@163.com